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 2017 年度审计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 2017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拟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及财务报告内控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 2017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农集团”）的主审会计师事务所已根据有关要求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与控股股东首农集团对财务决算审计的审计机构保持一致，提高公司财务工作和审计工作的效率，避免重复审计，公司拟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及财务报告内控审计机构，不再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情况，拟确定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82 万元。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事宜通知了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并就相关事宜进行了沟通。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3-2016 年一直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在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控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优秀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以来为公司的辛勤工作表示

衷心感谢！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后合并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具有36年历史。致同现有员工5000人，其中注册会计师超过1100人；总部位于北京，拥有A、H股上市公司审计资质，在全国拥有24个分支机构。业务范围包括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民营企业、跨国集团等各类客户。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7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拟聘任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有助于提高公司财务工作和审计工作的效率。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及财务报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0日